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INTERNET INVESTMENT FINANCE HOLDINGS LIMITED

中國互聯網投資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0)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佈**

業績

中國互聯網投資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去年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重列)
營運所得款項總額	4	52,049	95,601
收益	4	3,974	3,144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 公允值變動淨額		(36,172)	(22,165)
其他收入		14	325
其他收益或(虧損)	5	(2,397)	(1,779)
行政開支		(30,206)	(26,293)
其他經營開支		(1,212)	(1,282)
營運虧損		(65,999)	(48,050)
融資成本		(379)	(193)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4,340)	257
聯營公司權益之減值虧損		(3,297)	—
除所得稅前虧損	6	(74,015)	(47,986)
所得稅開支	7	—	—
年度虧損		(74,015)	(47,986)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重列)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	<u>(74,015)</u>	<u>(47,986)</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 (港仙)	<u>(18.03)</u>	<u>(16.83)</u>
攤薄 (港仙)	<u>(18.03)</u>	<u>(16.83)</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重列)
年度虧損	<u>(74,015)</u>	<u>(47,986)</u>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允值變動	(1,600)	(1,882)
因已確認減值虧損而將可供 出售公允值儲備重新分類	2,024	220
因出售而將可供出售公允值儲備轉撥	<u>(222)</u>	<u>1,876</u>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已扣除所得稅)	<u>202</u>	<u>214</u>
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u>(73,813)</u>	<u>(47,772)</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虧損總額	<u>(73,813)</u>	<u>(47,772)</u>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4,013	31,851
無形資產		120	12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57,043	20,484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620	9,813
		<u>82,796</u>	<u>62,268</u>
流動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4,636	–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21,265	154,291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2,395	1,819
現金及銀行結餘		7,042	31,426
		<u>135,338</u>	<u>187,536</u>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	5,900
		<u>135,338</u>	<u>193,436</u>
資產總值		<u>218,134</u>	<u>255,704</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9	45,496	31,599
儲備		158,521	200,701
		<u>204,017</u>	<u>232,300</u>
權益總額		<u>204,017</u>	<u>232,300</u>
負債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4,086	9,680
有抵押銀行貸款		4,070	4,518
融資租賃承擔		3,361	3,245
		<u>11,517</u>	<u>17,443</u>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賃承擔	<u>2,600</u>	<u>5,961</u>
負債總額	<u>14,117</u>	<u>23,404</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u>218,134</u></u>	<u><u>255,704</u></u>
流動資產淨值	<u><u>123,821</u></u>	<u><u>175,993</u></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u>206,617</u></u>	<u><u>238,261</u></u>

附註

1.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披露規定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按公允值計量除外。

2A.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之修訂	收購共同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披露措施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訂	澄清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訂	農業：生產性植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之例外情況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之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除下文所述者外，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對本年度及以往年度之本集團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於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事項並無顯著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披露措施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披露措施。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釐清，倘披露產生之資料並不重要，則實體毋須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提供具體披露，有關修訂亦提供有關合併及分列資料基礎之指引。然而，該等修訂重申倘在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具體要求下仍不足以令使用財務報表之人士理解特定交易、事件及狀況對實體之財務狀況及財務表現之影響，則實體應考慮提供額外披露。

至於財務報表之架構，有關修訂提供附註有系統地排序或分組之例子。

本集團已追溯地應用此等修訂。若干附註的分組和排序已經修改，以突顯管理層認為與理解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和財務狀況最相關的本集團活動的範疇。除了呈列及披露的變化外，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對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本集團財務表現或財務狀況並無產生任何影響。

2B. 呈列之變動

本集團過去以總額基準呈列出售交易證券之所得款項並計入營業額，而交易證券之銷售成本則按承前自去年之成本或購買成本（若有關交易證券是於年內購入）計算。管理層認為將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值變動淨額分開呈列更為合適。取而代之的是，上市股本證券之股息收入及上市債務證券之利息收入乃重新分類為收益。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虧損、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撥回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撥備以及匯兌虧損乃分類為其他收益或虧損。此外，本集團將出售交易證券之合計所得款項總額聯同股息及利息收入呈列作額外資料。上述本集團呈列方式之變動對綜合損益表中按分項方式呈列之上年度業績的影響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原列)	增加(減少)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重列)
收益	-	3,144	3,144
售出股本證券	(90,288)	90,288	-
股本證券之已實現收益淨額	2,169	(2,169)	-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未實現 公允值虧損淨額	(24,334)	24,334	-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 公允值變動淨額	-	(22,165)	(22,165)
上市股本證券之股息收入	1,863	(1,863)	-
上市債務證券之利息收入	1,281	(1,281)	-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虧損	(1,876)	1,876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	(220)	220	-
其他收入	765	(440)	325
其他收益或(虧損)	-	(1,779)	(1,779)
其他經營開支	(1,405)	123	(1,282)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活動為投資於股本及債務工具。於上年度乃呈列兩個可呈報經營分部(包括上市及非上市投資)。於本年度,由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之業務活動劃分為一個單一分部—投資控股。就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而言,管理層定期審視及管理本集團之投資組合,當中包括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定期向管理層提供之資料主要包括相關接受投資公司之公允值及投資收入而並無提供進一步的獨立財務資料。本集團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投資持股乃以組合基準管理及評估。因此,並無呈列分部資料。

本集團並無呈列按地理區域劃分之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部業績,因為相關的主要交易是主要基於香港。

4. 營運所得款項總額及收益

營運所得款項總額代表本集團之投資收入以及出售持作買賣之股本證券之所得款項總額。本集團營運所得款項總額的分析呈列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重列)
出售持作買賣之上市股本證券之所得款項總額	48,075	92,457
上市股本證券之股息收入	1,905	1,863
上市債務證券之利息收入	2,069	1,281
	<u>52,049</u>	<u>95,601</u>

收益代表股息收入及利息收入。本集團於年內之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重列)
上市股本證券之股息收入	1,905	1,863
上市債務證券之利息收入	2,069	1,281
	<u>3,974</u>	<u>3,144</u>

5. 其他收益或(虧損)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重列)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收益(虧損)	222	(1,87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	(2,024)	(220)
撥回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撥備	-	440
匯兌虧損	(595)	(123)
	<u>(2,397)</u>	<u>(1,779)</u>

6. 除所得稅前虧損

本集團除所得稅前虧損經扣除(計入)下列項目而得出：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重列)
核數師酬金	580	611
折舊	7,972	3,610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股份付款)	13,494	13,794
股份付款	1,314	1,185
託管服務費(附註)	37	197
投資管理費(附註)	600	524
銀行利息收入	(14)	(325)
	<u>(14)</u>	<u>(325)</u>

附註：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3(1)條屬於本公司符合最低豁免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

7.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	-
	<u>-</u>	<u>-</u>

香港利得稅乃按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計算。

由於兩個年度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計算乃基於下列數據：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虧損	<u>(74,015)</u>	<u>(47,986)</u>
	二零一六年 千股	二零一五年 千股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10,477	285,113
潛在攤薄證券之影響：		
根據本公司購股權可予發行之股份 (附註)	<u>—</u>	<u>—</u>
計算每股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410,477</u>	<u>285,113</u>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港仙)	<u>(18.03)</u>	<u>(16.83)</u>

附註：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15,550,000份(二零一五年：8,060,000份)尚未行使購股權。有關購股權具反攤薄效應。

9. 股本

本公司股本之變動呈列如下：

	附註	普通股數目 千股	普通股面值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每股面值0.01港元		20,000,000	200,000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面值0.10港元		2,000,000	2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2,633,273	26,333
股份合併	(a)	(2,369,945)	—
配售新股份	(b)	<u>52,662</u>	<u>5,266</u>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315,990	31,599
配售新股份	(c)	<u>63,192</u>	<u>6,319</u>
配售新股份	(d)	<u>75,780</u>	<u>7,578</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4,962	45,496

附註：

- (a) 由二零一五年三月十六日起，本公司進行股份合併，基準為每十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已合併為一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合併股份。進一步詳情主要載於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五日之通函及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三日之公佈。
- (b)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本公司按每股0.51港元之價格發行合共52,662,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進一步詳情主要載於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八月三日之公佈。
- (c) 於二零一六年二月，本公司按每股0.30港元之價格發行合共63,192,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進一步詳情主要載於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二月一日之公佈。
- (d)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本公司按每股0.35港元之價格發行合共75,78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進一步詳情主要載於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八日之公佈。

10. 每股資產淨值

於報告期末之每股資產淨值乃根據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淨值約204,017,000港元及約454,962,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已發行普通股計算。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每股資產淨值為0.448港元(二零一五年：0.735港元)。

關鍵績效指標

本集團的資產淨值是關鍵財務表現指標，於年結時回落至約204,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約232,300,000港元)。年內，由於香港股市於年內極為波動，本集團錄得虧損約74,000,000港元。出售股本證券的虧損淨額約為13,500,000港元，而其中大部分股本證券是於十月前出售，以減輕美國總統大選結果產生的不明朗因素。投資市場視特朗普意外當選為黑天鵝事件。為加強資本基礎，本公司於年內完成兩項股份配售集資活動，令資產淨值增加約44,000,000港元。

每股資產淨值為0.448港元，乃根據上述資產淨值以及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454,961,25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已發行普通股計算。

財務回顧

投資組合回顧

上市股本和上市債務證券

年內，本集團的上市投資組合主要由上市股本及債務證券投資組成，組合價值由約174,800,000港元上升至約182,900,000港元，增加約4.7%。分類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投資為約121,3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54,300,000港元)。並非持作買賣之投資乃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由上市債務證券組成，達約61,7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0,500,000港元)。

年內，本集團調整組合內不同種類投資的比例，債務證券投資佔總資產之比例上升，特別是於上年度出售所有人民幣債券投資令到當時的債券投資水平下降。因此，年內，債券投資已由約20,500,000港元增加至約61,700,000港元，佔總資產約28.3%。有關債務證券以具投資級別的票據為主並主要以美元計值。

於聯營公司之非上市投資

超君有限公司（「超君」）主要從事LED照明產品銷售。於結算日，於超君之30%股本權益投資按約為1,6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9,800,000港元）列賬。於本年度已就有關投資作出約3,300,000港元的商譽減值虧損。超君目前專注於向澳門娛樂場銷售LED照明產品。LED照明行業的競爭激烈及澳門博彩市場疲憊，對於超君之財務表現及預測造成不利影響。因此，所估計的其可收回金額已顯著減少。

營運回顧

營運所得款項總額

年內的營運所得款項總額約為52,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95,600,000港元）。營業額下跌約45.6%，與香港股市的走勢相符。根據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日刊行之「研究論文60：2016年環球及香港證券市場回顧」，二零一六年香港現貨市場的平均每日成交額按年減少36.6%，下降至669億港元。

收益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益約4,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約3,100,000港元），由上市股本證券之股息收入約1,9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約1,900,000港元）及上市債務證券之利息收入約2,1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約1,300,000港元）組成。利息收入能夠為本集團帶來穩定的收入來源。

經營虧損

二零一六年，恒生指數微升0.4%而恒生中國企業指數則下跌2.8%。市場資金充裕，而且外界對美國總統所承諾的支持經濟措施感到樂觀，帶動大部分主要市場攀升。雖然對美國加息的憂慮及在英國公投決定退出歐盟後政治形勢的不明朗，令投資者情緒受壓，但美國和歐洲市場氣氛樂觀。然而，內地市場因投資者憂慮國內經濟前景不明朗及人民幣偏軟而下跌，導致港股的升幅收窄，亦令到香港股市的市場活動減少及交投下挫。

二零一六年初，由於市場擔心內地經濟增長放緩及人民幣匯率波動的問題，港股跟隨內地股市下挫。自七月起，投資者預期美國將延遲加息，帶動港股反彈。二零一六年底，雖然市場對美國總統所承諾的支持市場政策感到樂觀，但對美國聯邦儲備局表示會加快加息步伐的言論感到憂慮，令投資者情緒受到影響。

經營虧損約為66,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8,10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上市股本證券的已實現虧損及年末重新計量未變現公允值變動之波動所致。

行政開支溫和增加至約30,2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約26,300,000港元)，主要是僱員福利開支約14,8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約15,000,000港元)及固定資產折舊支出約8,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約3,600,000港元)。

年內，出售可供出售金融工具(為若干上市債務證券)之溢利約為2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虧損約1,900,000港元)。其他虧損約2,4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約1,800,000港元)主要源自若干上市債務證券(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工具)之減值虧損約2,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約200,000港元)。

年內，本集團就若干按揭貸款及融資租賃產生融資成本約4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約200,000港元)。該等項目為收購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提供資金。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超君有限公司(「超君」)是一間朝氣勃勃的初創公司，以德國品牌Segula於亞洲銷售其產品。其目前專注於澳門及其他亞洲國家之娛樂場及五星級酒店客戶。超君已擴展其客戶群並成功積累其在LED照明行業中的優良工程記錄。

由於澳門博彩市場於二零一六年面對多項挑戰，客戶難免押後對超君之LED照明產品發出訂單。面對艱難的經營環境，超君於本年度錄得經營虧損，當中包括因前供應商所供應的LED照明產品之品質問題引致的索賠。應佔此聯營公司的經營虧損約為1,000,000港元而挑戰總是接踵而來。超君就有關索賠而向前供應商成功追討的機會不高之同時，其與主要客戶的關係亦告終止。因此，相關無形資產須全數撇銷。應佔有關撇銷約3,300,000港元而應佔超君之虧損共約4,300,000港元。

超君現正致力爭取若干客戶之新訂單，並將盡全力在來年增加銷售及可能與Segula GmbH合作以提升雙方的長遠關係。管理層連同投資經理將繼續密切注視此聯營公司的發展，並且於必要時向超君提供協助以增強其營運實力。

有關追討未償還可換股票據(「可換股票據」)應收款項之最新資料

本集團之律師繼續對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數約人民幣15,000,000元之未償還可換股票據應收款項採取追收欠款行動。本公司之附屬公司Master Glory Holdings Limited(「Master Glory」)於香港高等法院分別對Ascent Glory Holdings Limited(其為可換股票據之發行人)及Grand Success Business Limited(其為可換股票據之企業擔保人)採取公司清盤程序。Master Glory亦已就上述未償還應收款項淨額對有關的個人擔保人展開法律程序並且於香港原訟法庭發出傳訊令狀。然而，上述追討欠款的法律行動並不簡單直接，而本集團預計將要面對不少困難，原因在於存在司法管轄權問題以及本身掌握可換股票據之資料及負責處理可換股票據(包括其開展及發行事宜)的所有相關管理層員工均已離職。儘管存在此等因素，管理層定將繼續盡全力追討上述欠款。

前景

市場展望

特朗普當選美國總統的消息震撼全球。「美國優先」的經濟政策應意味著減少自由貿易，並將會推出更多的反貿易政策，例如美國最近退出跨太平洋夥伴關係協定。以上種種將不可避免地短期內造成不明朗因素。由於特朗普的貿易和財政政策相當可能會使美國公司受惠，美國股市相當可能會跑贏其他地區。由於特朗普主政造成的不明朗因素，預計股票市場的波幅將會擴大。戰術資產配置將變得更為重要，因為全球已走出過去相對穩定的局勢，轉而面對民粹主義抬頭下無法預測的環境。高收益債券可以提供良好的收入來源而浮動利率債券則憑藉可重設的票息及在加息及通脹上升的環境中吸引到更多投資者。與此同時，發達市場的投資級別債券一般來說最好亦只會被視為屬中性的投資。因此，債券投資組合應作審視，以應對可能出現的通貨再膨脹局面。

展望將來

環球經濟前景越趨不明朗，全球及本地股市因而會更為波動。港股現正面對的其中一些主要風險和不明朗因素包括：美國往後將採取較進取的加息策略及美元強勢；美國新一屆政府將採取的政策存在不明朗因素；內地經濟增長情況及人民幣貶值令人關注；及對歐洲政局的穩定及歐洲銀行的財務穩健感到憂慮。

鑑於上述的不確定因素，本集團將對投資於上市股本及債務證券更為謹慎。就股本投資組合而言，本集團同時採取買入並持有的策略和交易策略。成駿投資有限公司(「投資經理」)繼續密切監察投資組合的構成及表現，特別是交易投資組合，以提高我們的風險調整回報表現。本集團亦收到若干投資銀行提供的若干可贖回

股本掛鈎投資產品的建議，其可產生更高收益。於結算日後，本集團已開始投資於有關產品，並將會聯同投資經理繼續謹慎進行有關投資。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八月三日之公佈所述，本集團訂立不具法律約束力的意向書以投資於一間前海公司，該公司將於中國進行投資活動及探索機遇。由於需要更多時間研究該前海公司的新業務計劃，本集團與相關各方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將磋商期延展。本集團亦正於前海成立本身的全資附屬公司以研究不同的潛在投資機遇。

投資於非上市公司方面，本集團將繼續研究新創公司，特別是互聯網金融界別及首次公開發售前的投資機遇，因為兩者均可帶來更高的內部回報率。本集團亦於適當時候繼續透過於股市集資來提升資本基礎及現金儲備。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七日，本公司完成一項股份配售，據此配發及發行90,990,000股普通股，每股作價0.26港元。為進一步增強財務實力，本集團將把有關所得款項用作營運資金或用於潛在投資。

股息

董事會建議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不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一五年：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資源與流動資金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7,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400,000港元）而流動資產淨值約為123,8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6,000,000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資本承擔（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借貸總額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計算之資本負債比率約為5%（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6%）而該比率保持穩定。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約值24,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900,000港元）。

重大收購及出售

年內，並無有關主要附屬公司之重大收購或出售。

購股權計劃

年內，並無購股權獲行使、被註銷及失效；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15,550,000份購股權為尚未行使，當中7,490,000份購股權是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一日向其若干董事及僱員授出。股份付款1,314,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185,000港元)亦已於綜合損益表中確認。

外匯風險

投資組合主要包括上市股本及債務證券。有關投資主要以港元或美元計值。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於結算日並無面對顯著外匯波動風險。

資本結構

透過股份配售，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二月按每股0.30港元之價格發行合共63,192,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並於二零一六年七月按每股0.35港元之價格發行合共75,78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所得款項淨額已主要用於投資及一般營運資金。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454,961,250股(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5,989,250股)。

本公司的資產抵押

已獲承按的辦公室物業及融資租賃項下的資產於年結時的賬面值分別約為12,000,000港元及約8,9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12,500,000港元及14,300,000港元)。

人力資源

本公司於年結日共有27名(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名)僱員，彼等全部於香港工作。僱員及董事薪酬組合與現行市場慣例一致，並按各人之表現及經驗釐定。

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於恪守並實行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並認定良好的管治有助業務實踐其策略、增加股東價值和履行其對股東及其他持份者的責任。

本公司已設立管治架構，並將管治及原則融入業務中，確保問責、公平、誠實和透明的精神得以體現。董事會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並遵守其所定之規則、守則及指引，恪守企業管治常規。本公司已遵照企業管治守則，制定本身有關企業管治常規的政策及程序。於二零一六年財政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項下之所有條文，惟下列情況除外：

守則第A.4.1條

所有非執行董事並無獲委任特定年期，然而，彼等之委任均須按本公司公司細則所訂明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

守則第A.7.1條

守則條文第A.7.1條規定董事會定期會議的議程及相關會議文件應全部及時送交全體董事，並至少在計劃舉行董事會或其轄下委員會會議日期的三天前（或協定的其他時間內）送出。董事會其他所有會議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亦應採納以上安排。由於實務原因，一項議程及隨附之董事會會議文件未有在若干董事會或其轄下委員會會議日期的三天前全部送交。公司秘書已盡最大努力，於切實可行的情況下最少在三天前將董事會會議的議程及相關會議文件全部送交董事會或其轄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目前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譚旭生先生、吳志揚博士及吳翠蘭女士組成，並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該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3.3條以書面方式訂有職權範圍。譚旭生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聯同管理層審閱本公司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審核、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及批准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二零一六年度年報」）。

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八日(星期四)舉行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將按上市規則所規定之方式於適當時候刊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並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手續

為釐定本公司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二日至二零一七年五月十八日(包括首尾兩日)止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手續，期內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一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經對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聯交所網站刊登

業績公佈將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com.hk>)刊登。二零一六年度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在聯交所網站可供查閱。

致謝

本人謹代表本公司，由衷感謝董事同仁、管理層及員工對本集團的支持及貢獻。

代表董事會
中國互聯網投資金融
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林文燦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國樑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林文燦博士；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志揚博士、譚旭生先生及吳翠蘭女士。